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續客窗閒話 第一卷

吳封翁 嘗溪吳封翁，富而好德。生二子先後舉孝廉，亦佐乃翁濟急扶危，以成善事。乾隆丁未歲飢，二子皆出助賑。翁無所事，止息於園庭以養靜。因山林空曠，以防宵小。

除夕，請翁入宴。二婢執燭前導，翁仰見樹端伏人，即止不進。囑二婢曰：「汝等留燭於亭，歸告太夫人，我守靜已久，不願赴熱鬧場，可移樽獨酌，以適我意。」太夫人知翁性情，不敢拂，命僕移筵就之。翁屏退家人，仰樹呼曰：「樹上君子，此間已無外人，曷來一敘耶？」樹上人聞之，戰慄幾墜。翁曰：「老夫豈執汝哉？毋恐。」其人下，叩首稱死罪。翁視之，鄰人某也。邀入亭中，曰：「現備酒餼，先酌三杯以御嚴寒。姑告所需幾何，助汝可也。」鄰人泣對曰：「小人有母，不幸遇荒年，無以卒歲。素稔翁家富有，故行此不肖事耳。」翁曰：「不能周濟鄰居，以至為非，老夫之過也。汝其飽餐，當以二十金畀汝，卒歲之餘，小作貿易，足以度日矣。切勿再為此事，他人不汝恕也。一成盜名，則為捕役魚肉，沒齒不能掩蓋。且陷老母於不義。其奈之何？」鄰人益感泣，叩首無算。翁乃予銀，並布裹食物送之牆下，曰：「歸遺爾母。汝仍出此，勿使我家人知，以留汝顏面。」鄰人緣牆而去。方喚家人，見杯盤狼藉，翁忽有兼人之量，且疑且喜。

後十餘年，長公子發甲，官至大中丞。次公子亦入詞林，提督學院。翁受二品封而卒。會葬之日，戚友以千計。忽有靈隱寺方丈大和尚來，侍者雲從，祭品豐潔。俯伏柩前，哭之慟甚。中丞慰謝之，而不知是何交情。和尚造膝密告曰：「僧本鄰居，前曾為盜，蒙老大人不責其罪，反以廿金為助，藉以奉母。母卒，棄去為僧，苦志虔修。今入方丈稱大禪師，皆老大人之德有以成之。僧不敢忘，謹以實告。」吳氏乃知其事雲。

鄉斥曰：此不難於濟助，難於惟恐人知。諄諄告誡，俾改行從善，是為陰德。

難女

餘舅金氏，以上海之洋行為業。自置洋船五，在東西兩洋貿易。每船必有標客以禦盜賊。甲子春，船將開行，大宴標客。招優演劇，甚盛設也。標客自然首座，傲睨一切。餘舅命其子姪陪宴，皆少年好事之輩。見客倨甚，切切私議，欲試其能。半酣小歇，肅客入園散步，堅請試其技。客左右顧，見道旁有臥柳，曰：「此礙步，請為公子去之。」迅以掌劈柳本，截然中斷，如斧劈者。眾皆咋舌。

當其時，有淮陽難民過境，沿肆乞錢。內有處女，矯矯不群，亦隨眾募化。至洋行，輕薄之伙以一錢投之，女怒叱曰：「視汝姑為何如人，而以一錢為戲耶？今日罰汝千錢，不然吾不行矣。」隨坐大門檻以阻人出入。時腳夫運糖包至，每包約重百七十八觔，皆壯而多力者，肩之疾趨。至大門，見女礙路，喝之起。女故張其肱阻之。腳夫怒，作失手勢，以糖包壓之。女接而投擲，不甚費力。群夫大嘩，僉以糖包共壓女。女無懼色，左抵右拋如弄丸然，紛紛飛出市頭，反將群夫擊退。女大怒曰：「汝曹欺壓孤女，使之內傷。罪在不赦，非多給錢養傷，事不能已矣。」時吆喝之聲達於內，主人止戲，客亦出觀。少年共議曰：可以觀客之長矣。隨激客曰：「我等觀此女之力，恐無敵於世。客能退之否？」客視女弱甚，曰：「吾以二指提之出矣。」攘臂而前，女以一掌拍客胸，跌去數丈，入櫃內如菩薩座。內外嘩然，老主人出，命僕扶客人。以千錢贈女，好言勸之去。方叱少年滋事。入視標客，已從後戶遁矣。少年兄弟密議曰：若得此女保標，諒海洋無敵手。其兄欲買以為妾。

次日聞官以舟與資，將護送難民出境。少年兄弟訪至馬頭，挨舟覓女，見艙中坐一叟，衣冠雖破，冠藍頂冠。女侍其側，方絮絮教訓，女俯首垂淚。少年登舟拜之，叟喝女退。出迎，肅客入坐。少年曰：「叟居何職，因何窘迫至是？」叟曰：「老夫淮之山陽人，忝為都閫，以老致仕。不意今夏雨甚河決，田廬皆沒，不能不隨眾覓食。老夫無子，只有一女，年方及笄。昨因乞錢，用泰山壓頂勢傷一標客。女子何可逞強，擅動煞手，敗人衣食。老夫正訓斥之。」少年極譽女能，問將焉往。叟曰：「老夫親家為漸軍水師提督，婿亦開府矣，將送女完姻。而老夫依以終身也。」少年諾諾而退。

鄉斥曰：女子之強者，功勝於男子，何也？其心專也。昔聞獻縣來一繩伎，有姿首。方開場作劇，有武舉能開十四石弓者，以元惡霸一方，縱淫，無敢與較。見此女投所好，強欲留宿。班主曰：「我等賣藝不賣身。客何犯我規耶？」武舉怒，拳擊班主伏地。眾皆曰：「此武舉官人也，良家婦女尚不敢抗。爾等既賣伎，何敢拂之，自取苦惱耶？」女子乃笑，迎武舉而慰解之曰：「官人果與妾有情，請以夜持五十金來。否則，不能承也。」武舉哂曰：「五十金非難事，果處子亦不為費。」

入夜至女室，置五十金案頭曰：「可以共臥矣。」女曰：「妾請先睡，官人能犯妾，任意為之。如其不能，請留金而送客。」武舉曰：「汝不過欲蓋羞耳。何有於是？」女子乃閉門，去衣俯伏炕上。武舉騰身上，以兩手翻其軀，竟如鐵鑄，莫動分毫。隨作開弓勢，盡平生之力劈分兩股。力盡而股不稍移。武舉怒擊其臀，堅如石。遍擊首背，皆然，拳反作疼，乃伏其背，以柔情動之，聞女子酣呼睡熟。播弄終夕，無可如何。遲明，女子躍起曰：「官人既不傷妾，妾亦無傷於官人，請留金而退可也。」武舉從此力脫而死。嗟乎，色與力不可並用，並用必內傷自斃。彼武舉何墜女子之術中而不悟，此為惡之報也。吁，可戒矣！

語怪七則

怪者，聖人所不語也。而商羊萍實載在《家語》，何也？有理可明，雖怪猶常；若無情理，徒駭人聽聞，斯聖人不語。然同一怪事，有理無理，庸愚所不能明。姑志之以俟達者。

粵東臬署二堂後院有榕樹一株，其本三人合抱，其末高七八丈，扶蘇廣蔭。樹有神甚靈，故建廟立碑。凡臬使必以禮虔祀，朔望演劇，則安然無事。若稍有懈怠，神即顯形，緋袍烏帽，據坐公案，必有殃咎。是以無敢瀆者。道光壬寅，喬廉訪在任，有僮溺樹側，立即瘋狂，操刀飛舞，砍盡書院芭蕉數十本。主人縛僮謝罪而後已。有僕不信其事，故溺之。神情頓迷，入房抽劍插腳，飲刃透背。人見之驚喊，僕無傷也，自拔出劍，而血不流，惟前後紅痕一線而已。不言痛亦不變色，飲食如常。主人慮其有變。資遣回籍。

又前任公子當署宴客，愛樹陰清涼，移席其下。無雲而雨，著菜上皆臭穢不可食，賓主敗興而散。

又前使族人晝寢於榕樹堂側室，忽睹雲霧中一蟒奔牀前，驚駭逸出。覓得烏槍，實貯火藥將往擊之。或問其故，其人以前事告，或往覘之，毫無形跡。其人指蟒臥案下，遂攜槍執火，潛入帳內。覺又奔之，即燃槍轟擊，響震遠近，其人昏迷伏地矣。眾皆聚觀，見窗紙盡裂，烏槍斷折。其人尚右手執把，左手如截，連腕脫去。遍尋之，不見槍筒與手所在。乃救其人醒問之，曰：「槍鳴時即震驚而斃，不覺手之脫與槍之折也。」噫，此更異矣。凡烏槍貯藥過多則裂，尚有情理可言。然不能銷熔鐵筒與人之手也。或曰其人曾褻樹神，故有此怪事。

吾鄉有朱氏翁，年周甲，為米市伙。其為人也，嚴以正己，和以接物，故人皆親之。每出行，遇有礙足之物，必去淨而後已。見棺槨之暴露者，必為掩蓋。一日索逋至野，見破塚內有巨甕，白鏽滿中。翁恐且迷，方檢閱間，塚旁農人觀之奔而前曰：「此我祖父墓也，方因雨破。汝徘徊其間，得無盜我墓中物耶？」翁謝過曰：「原物歸君，我未動毫釐也。」農人識翁，故揮之去。而呼其兄弟子姪來曰：「塚中不知誰氏物露我目中，天其富我乎，盍共取之。」眾皆合力起出，視甕中盤旋蠕動皆毒蛇也。農人悲曰：「翁先見此，而曰原物，戲我實甚，我其還戲之。」眾曰諾。共昇甕至翁宅後，俟其寢息，升屋撥瓦而傾之。翁夫婦躍起曰：「天雨金矣，姑趨避之。」候雨定而後檢較，得數千金，家以是富。彼農人傾畢，負空甕歸，方自以為得計也。

或曰：金銀之氣，上屬青龍。蛇，龍類也，故變幻及之。凡南方人家蛇多者必富，殊不然也。昔某家有婢，聞空室叮嚀之聲，趨視之，樑上一翠色四足蛇，方吐錢著地。婢奔告主母，偕往觀之，蛇去錢存，僅十餘枚耳。異日又聞房中鏗鏘然，婢探之。見翠蛇據牀頂，吐錢盈席矣。又報主婦走觀，則蛇不見，撿得時錢千餘文。婦以告主。其家本小康，意謂神欲益其富，盛設祭祀。自此蛇不復來，而家隨中落。

浙有諸生某，名宿也。久困場屋，在闈中藝畢詩成，吟誦間四鼓人靜，忽見青面獠牙凹胸凸肚一怪當面，生膽素壯，不甚懼。徐問曰：「汝來何為？」怪曰：「吾得一佳破，欲助有福者掄元，遍覓闈中，惟汝可。」生曰：「試誦之。」怪曰：「香油煎薰香，豆油炒千張。二語不甚佳乎？」生曰：「此孩童急口令也，若以為文，笑死萬人，且玷我聲名實甚。」舉硯欲擊之。怪出硯筆點其額，不覺首肯，竟錄其詞作破，怪大笑而沒。以下皆已作也，錄畢繳卷，若忘其事者。二三場悉盡心為之，受卷所不貼。謄錄照繕而入。是科座主係名公卿，卷落一同考官處，乃以翰林散館出為令者，亦自命不凡，閱此卷破題，不覺大笑，致頷頰振脫，張口不能言。僕扶入室，臥不起。座主與考官有年誼，往候其疾。曰：「老年兄素稱康強，何忽患此恙？」房官以手指案上卷，笑容可掬。座主檢閱數過，不覺欽佩，曰：「老年兄得此佳卷，何虞不入彀耶？我將與副總裁共賞之。」遂攜捲去。兩主司皆朗誦健羨，謂無出其右者，竟定解元。榜放，同考官之疾自愈，聞此捲髮解，忍笑往見座主曰：「大人與職聲名從此掃地矣。是何言也，而可作解首耶？」座主曰：「文實佳甚，豈出老年兄門下，過作謙詞乎？」房官曰：「無論下文如何，觀其一破，概可知矣。」主司共讀之，不覺狂笑曰：「我等皆自開講閱起，未及詳觀承破，至有此失，奈何？」考官方全誦之，曰：「文實高超，大人所取允當。無已，請召此生問明其故，易卷可也。」監臨速召生來共鞠。生始悟場中之事，以實對。考官曰：「必魁星欲為是科光，故作此戲。不然走馬看花之際，恐遺珠耳。」眾皆曰然。

豫西沈孝廉，名士也。以文會友，卓卓一時。忽患時症，頭疼身熱。醫以生軍下之，所下皆白膏。病痊而愚甚。至一丁不識。向之朋友來，議論縱橫，孝廉殊憤憤，自亦不知其故。或曰：人能記憶一切皆在腦，腦脂也。腦減則忘其所有，信如斯言。藥補其腦，當能復原矣。何以沈孝廉終身不復也？

某官保

某官保未達時，寒士也，賣卜浙之吳山。有饒商某，武林巨富，生平喜風鑿，書無不覽。遇能者，俯首降心，專誠求教，故其術甚精。生一女，自視之合封一品夫人，凡議婚者，必面相攸曰：「非吾女匹。」延至廿餘年，無當意者，戚友皆非笑之。時商行香，至廟遇雨，輿不得行，在廟閒玩，過賣卜處，見公骨格非凡，又睹其旋焉而返，足跡印地者皆中滿，商大悅，確信為大貴人也。詢姓年庚籍貫，知為舊族，已游泮而未婚，齒又與女相若，曰：「先生步君平後塵，亦屬韻事，但不如教學有相長之益。」公曰：「某異鄉人，此間無人相識，誰作曹邱者？」商曰：「先生果有意乎？我即主人，請以訓我子何如？」公欣諾。商返，具衣冠什物延公，使二幼子受業。閱半載，見其性情通達，學問書法俱佳，遂遣媒納為贅婿。未幾商卒，長子襲父業，渺視公而戲弄之，且不使諸弟入學，曰：「何學巧為？」公讀閨中，其夫人譏之曰：「丈夫不能身自振發，而依親戚為事，妾亦何顏？」公怒欲去，夫人曰：「妾奉嚴命，相隨終身，豈有他志？然不得不勸夫子自立也。今夫子舍妾而去，將焉往？」公曰：「寒苦，我命也，不能仰人鼻息。還我故人，任我所之。」夫人苦留之，不可，競脫華服，衣故衣，不名一錢，攜來時筆硯而去。

行至嘉禾，無腰纏，不能前，止於三塔寺，仍舉舊業。卜案之左，有星士為人談命有驗，業甚盛，日進制錢數千。因江湖同道，與公往來，覺異於流輩，使書八字俾決之曰：「閣下當得一品職，若往北行，不久上達，吾推命多矣，決無錯謬。」公曰：「承君美意，奈無貲何？」星士曰：「是不難，吾自來此，積十餘金，盡以助閣下。十年後，無忘今日，則吾食報多多矣。」公曰：「誠如是，何敢忘？」遂藉其貲，附糧船，達津門，費用將盡。聞保陽有族人業茶者相識，謀往依之，至則其人已歇業南旋矣。皇皇失所，訪得同鄉數人，皆無力貲助，薦入藩署科房帖寫，日得數十錢，僅敷餬口而已。數月，瘧疾作，北方以此症無救，謀棄之。主吏憫公，以數百錢納懷中，乘其昏迷，使工人負出，置古廟廡下。時大雪壓公身，熱氣得雪而解，醒知其故，忿忿北行。至漕河，雪益大，不辨道路，撲跌入河水，僵不能起。河上有廟，老僧主之，方圍爐假寐，夢伽藍神告曰：「貴人有難，速往救之。」老僧開目，見河內伏一白虎，驚覺出觀，則窺人臥雪中，不知死生，不敢救，入室復臥，見伽藍神怒叱曰：「出家人以慈悲為本，見死不救，禍且及汝。況救之，將興爾廟。」老僧遂決救之，其徒與火工力阻之，不聽，喝往扶公人，去濕衣，溫以棉被，進薑湯而蘇。僧問行蹤，知為儒者，益敬之，為易衣供奉。卒歲，至春暖時，僧謂公曰：「先生功名中人也，此地無可發跡，我師弟主都中隆福寺方丈，王公大人皆與往來，請以一函書及貲兩緡，送先生往投之。」公欣然附車往，見大和尚志高氣揚，非大眾比，謂公曰既師兄書來，命侍者引入客舍，姑住此以候機緣。公得住且住，雖饜飶無慮，而衣貲無所出。

眾僧皆喜公和婉，暇即聚談，日習見先生書法甚佳，曰：「曷不於廟外售聯，則所需有著。」公聽之。買者源源而來，日得數百錢，春服藉以告成。時皇太后許書妙法蓮華經百部，施捨天下名山，作大功德。上命詞林書式呈覽，不合太后意。有旨，旋命諸王在外訪善書者。王識大和尚，命書記僧作字進，愈不合旨，王無以應命，惟有責重大和尚而已。乃與眾僧謀，一僧以公對，大和尚囑曰：「此不過賣春聯之字法耳，何足以當大任？」僧曰：「捨此無人，盍姑試之？」不得已，使公書字，因王進呈。太后大悅，命延入王府，虔誠書經，功成之日，厚酬之。王自來延請，大和尚皇然失措，盛備行裝，送公入府。書經告竣。上請問合旨之意，太后曰：「在廷諸臣，非無書法出其右者，第福分屆滿，即無功德。此人將來必為正直大臣，有功於國，故其書渾厚多力，可與一官酬之。」上奉懿旨，召公見，欽賜舉人，以部曹用。遇缺即補。

時公以書召夫人，夫人覆命曰：「妾自夫子去後，心向空門，今已習靜，自維不能相夫子。如念結髮情，置勝可也。」公思婦翁識拔恩，竟虛內闈。上信公之為人忠誠樸實，一歲三遷，不及十年，官至直隸方伯。未幾，總督畿內，星士來見，為之延譽，獲重貲去。漕河老僧時年八十，因公往祝之，文武員弁以公故，爭獻壽儀，又為倡修廟宇，規模宏大，且在彼立給孤獨園。隆冬，收養流民，通省咸置留養局，無飢寒之民。在其境又開水田，通河渠，設橋樑，初北人不習種棉，公聘南方男婦導之，作耕織圖以進，上為題詠。當公作帖寫時，知吏之利弊，故宮文書皆刻頌格式，使吏不能高下其手。又修復義倉，作義倉圖，均貯四鄉，以便賑濟。於是上下肅清，閭閻豐足，上益重之。入覲，詢公尚未有子之故，公以實情奏。上為降旨召夫人，不得不來，以命服迎入署。夫人見公再拜曰：「妾來應君命，然馬齒長矣，無生育理，僅能主內政而已。請納如姬。」公不聽，上知之，以江南織造所進宮人賜之，生一子。上賢夫人之不妒，加公宮保銜，命正奏為一品夫人，妾賜宜人，其子後亦為大中丞。

薊斥曰：公之善政，所以結主知者，當不止此，不過依客所能言者記之。或曰：「此方官保諱觀承事。」然核公行狀及袁簡齋先生《隨園文集》所載不合，意或鄙俗之事，節去以成體裁。或傳述失實，或未可定。惟小說不嫌荒唐，且歷言窮達，亦鼓勵寒儒之一道也。

黃大王

大王，豫人，前明諸生，生農家，性喜水。幼孤，母撫之。三歲時，母為人洗衣，從井汲水，兒在其側，嬉戲井旁，照見己影，躍入從之。母瞥見呼救，鄰人咸集，見兒坐水上，兩手拍弄己影，人見其不沈也，共異之。以繩懸入下，抱之起。至七八歲，母夫人又歿，其姑漁家婦也，無子，養為己子，兒隨姑父母舟中，更以弄水為樂。其姑夫屢次教戒，頑梗如故，厭之。一日，姑夫閒臥舟首，幾激水濕其衣，怒甚。以足蹬兒，墜河中，隨波逐流而去。姑見之，急喊：「何殺我兒？不但絕黃氏後，我老何依？」號泣不已。其姑夫曰：「頑童無用，將貽後患，不如早絕之。」夫婦口角時，下游一舟來，問故，曰：「無傷也。離此十餘里，有兒戲水中，樂甚，無乃是耶？速往救之，猶可及。」夫婦放舟下，果見兒在水中，抱大魚出入波間。其姑如獲至寶，扶之登舟而

回，知此兒之不能容於其夫也，使受僱為人牧兒。

放牛之際，見村童讀書，悅之，日往潛聽。師出入屢見之，異其勤也，問兒亦解此耶？兒背誦如流，且講大旨無誤。師異之，告居停，使為學。兒受教，益奮，不數年，入庠，居停以女妻之，遂家焉。其姑夫婦相繼亡，生無以為業，因設帳焉。秉資穎悟，無書不解，能剖晰至理，為人所服，故從游者眾。名大振，為豫藩周王所聞，招為記室。在府數載，值闖賊肆亂，圍豫，生知時不可救，去之。購大小舟數十，沿河而上。賊決黃河灌城，將沒，生急救周王親丁及從者數百人載去，賊追之，作五里霧，迷不知所往。或曰在嵩嶽深處，人跡罕到，為王作第隱其間。生仍回家教讀。時土寇雖多，皆遙望生村甲兵隱現，莫敢犯者，避難者僉往依之。恒見侍衛輩，夜以馬邀生，周王召之也。

時我大清兵已定豫，使大臣來，河決不能塞，募能建策者，生出應募，指揮築堤，無不如意。將合龍之際，選四健卒，使抱椿，隨掃下，卒懼死不從。生見之，灑淚而謂之曰：「汝四人數合建此大功，享千年奉祀，若不從，受違令之誅，等死耳。與其死無名，何如神長在耶？」四人樂，盡醉持椿入水，血隨波泛。椿定掃進，功以成。大臣欲奏官之，生曰：「我明諸生也，既不能死，又從而官之，聖朝安用無恥之徒耶？我之來，為萬民恤難，豈為功名？」遂去之。後水退沙漲，運糧河沒，千萬人不能開，民不堪命，共薦黃生。河督召之不來，使民往請命，始至，相度舊河形勢已定，曰：「以某月日興工，頒示居民遠避，吾將獨力為之。」至日，風雨雷電交作，雲霧中見黑龍下垂，天地震動，喧騰之聲，如黃流倒瀉，如勁敵鏖兵。遠近驚懼，如是督三晝夜而定。

河督往視之，運河已成，黃生不知所之矣。訪之，聞已勞瘁卒。為奏封河神，立廟河乾。後凡黃河有事，則神冕旒見波濤間，前驅四將，即抱椿四卒也。所至有功，進封為王，至今河濱有小黃虬見，河工官弁即以輿迎之入廟。設享演劇，或留一二日，或三四日，即不見，人咸謂黃大王寄跡也。

薊斥曰：古語有云，生而為英，死而為靈。王，英豪也，至今游中州，過大王鎮者，猶覺凜凜然有生氣。王之全傳，事跡尚多，此其大略。

祝由科

祝由一科，其術甚神，凡金槍及跌打死者，頃刻能生之，係楚南破頭老祖所傳。其祖師北宋時人，太祖聞其名，召入禁內。時有小臣，不合上意而斬，非其罪者，祖師為續其首而生。太祖怒，使武士以大斧劈祖師，去其腦而棄之。其徒潛移屍回，以術生之，遁深山窮谷間，從此不履塵世矣。逮今千餘年，尚存其傳。術分兩派：一派非重聘不行，一派不受謝禮，見死必救。受業時，各發誓願，如違教者，身亡家滅，故敬謹奉持不失。楚中惟米客習是術，多不受謝者，故其術甚神。

有馮、陳二客，運米至吾鄉，投行主出糶，即寓其家。二人同出剃髮，坐肆中。凡發匠，吾鄉呼曰待詔。有小待詔者，龍陽君也，方與一客用小刀取耳，有棍徒以手挖小待詔之髻，出其不意，待詔驚聳失手，刀尖直刺客腦，客倒地而臥，肆人皆驚惶無措，肆主執棍徒縛之，將以鳴官。馮客謂陳客曰：「我等不能見死不救，曷以術生之？」陳客曰：「諾。」肆主聞之，欲跪求，馮急止之曰：「如此則不能救矣。誠出吾心，由吾所為則驗。汝速沽燒酒一斤，白紙一束來，付陳客行法。」陳客曰：「曷披我發。」戟手持訣，向死者之耳，噴酒令濕，以一紙糊之，喃喃誦咒畫符。又噴酒，又蓋紙，如是者數十重，酒完紙盡而止，曰：「辦我發，使多人助我拔出。」則扶死者出門，喝之走，其人狂奔回家，妻子問之，不答，僵臥於其牀。家人莫知其故，環守之，經夜而醒，曰：「我憶昨日為小待詔以刀刺耳，疼極而昏，何今日無恙，其夢耶？則發已剃矣。」正轉輾自疑問，肆主偕棍徒來問候，始知其故，曰：「我受米客再生恩，當有以報之。」棍徒曰：「是我之過，客脫我罪，已備盛禮來，邀君往謝耳。」其人欣然偕至行家，主人見以禮物來，知謝救生之事者，急阻之曰：「不可，我知客必不受謝。尚高臥後樓，勿擾之。」眾皆曰：「豈有受恩不謝哉？客縱不受，亦明我等心耳。且問此後傷復發否。」主人不得已，領入樓下，喚二客，馮客啟樓窗見之，搖手曰：「切不可謝，謝則恩將仇報矣。」棍徒與受傷人感極不覺跪地，聞臨河後窗開，似有人躍入河中聲，馮客頓足曰：「爾等逼死陳君矣。」墮下樓同往後河，問眾舟子，見一客跳河，打撈無獲。馮客亦不甚追究，為脫貨易銀攜裝而去。

薊斥曰：客之術神矣，不受禮物則可，何至避一跪而水遁？可謂玄之又玄，眾妙之門。

李蒙師

吾鄉李生應童子試，年不至惑，不得入泮，遂以訓蒙為業。鄉農延之，歲入修廿餘緡。及門者十數頑童，甘厭其煩，然捨此更無別業可為，不得不下氣降心以就之，非其本心也。居停十餘家，輪流供膳，有餘則以施丐。有一老人，日向先生求乞，不以為厭，求必飽而後去。一日先生病目，腫甚，伏幾臥，老人來視，曰：「先生之疾，易為也。我往覓草藥，煮而洗之，不日愈矣。」未幾，果以藥草來，嗅之香甚。如法熬煎洗，果就痊。遂以制錢二百具肉食謝。老人來，食訖曰：「先生之目，有以異於平日乎？」先生曰：「無以異也，覺清爽而已。」老人曰：「不然。吾以書置案下，先生試隔木視之。」書似在玻璃中，字字朗澈，先生不勝詫異。老人曰：「先生有此目力，何必教讀？請日以百文往博場中壓寶，探囊而得，不勝於求童蒙耶？然人生福德有限，不得過貪，日得教百文，一家飽暖，無異仙人。若貪多則犯鬼神之忌，必致禍，戒之！戒之！」先生樂甚，不暇細問其由，老人亦大笑去。

次日，先生辭館，日遊博場，家人皆豐衣足食，甚自得也。然謹守老人戒，不敢多取，故人亦不覺。當時有好壓寶者富室子張姓，萬金事業將盡，不勝忿恨，思求師以佐之。訪諸鄉人，其弟子以先生目力告，張子欣然執贄往拜。先生初不承，張子跪求無已，先生知機已泄，情不能卻，曰：「吾術只可日得數百錢耳，何濟於君？」張子曰：「先生守法持廉，不敢逾分，我隨先生後，任我所為，無礙先生。且我得恢復舊物，將重酬，先生且無須為此矣。」先生心動，攜往場中，先生下百文，其人即滿注。不數日，寶場半為張子敗業。賭者聚謀曰：「異哉！張子昔來必敗，何近日所向無敵？不求其故，我等皆不能為業矣。」訪之，得李先生確耗，眾曰：「此人不除，何以營生？」遂共謀以五百金賄丐，告之曰：「某村李先生，吾仇也。與汝等五百金，只須挖其雙目，為首者不過軍流，以此金至配所營運，富可致矣。且在外樂業，何如在鄉貧苦？」一壯者諾之，偕數丐伏林中，見先生過，突出與鬥，共擒之，扼其目睛。投官，以忿爭誤傷自首，得減等，擬城旦。先生失明，悔之晚矣。幸張子復已業，聞先生為所累，改過遷善，以千金報先生，得以考終焉。

薊斥曰：仙人何播弄下愚，益之適以損之。使我遇之，當求性命雙修之道，則超凡入聖可期矣，何僅以溫飽自得哉？或曰：「君所以不得遇仙人，貪故也。」竟無詞以對。

唐詞林

吾鄉唐生業儒，應童子試，年三十不得游庠。其父市儈也，謂生曰：「吾家世以負販為業，汝欲讀書，不得志，今吾老而汝壯，不得贍養乃翁，固無論矣，但汝何以終身？無已，汝叔在京師，聞事業興隆，曷往依之？亦可博升斗以養家，勝於坐食多多矣。」生諾諾，自慚不能博一衿，亦圖改業，乃隨糧艘北上。其叔在前門外，立南貨肆，見生來，甚悅，曰：「我肆中正乏人料理，汝二弟皆在學讀書，不能助我。一人能有幾許精神，而獨掌營運耶？汝其為我司帳。歲得數十金，亦可寄家，不無小補。果勤能也，再益汝俸。」生安之。但生喜讀書，雖在肆，手不釋卷，興至則拍案朗誦，肆伙及買物者見之，皆大笑。叔慍甚，屢諍不改，謂生曰：「汝既願讀書，我送汝入學，伴兩弟讀亦可。」

生益喜，隨送入塾。其師，都中廩膳生也，年逾半百，岸然道貌，收生為徒，曰：「汝齒已長矣，能學文乎？」生曰：「固所

願也，不敢請耳。」乃命題試之，文成，師閱之，擊節贊歎曰：「汝在南方，造詣如是，不能入泮，屈死真才矣。」生見師所改兩弟文，甚平庸，心輕之。每遇課期，潛往觀劇，晚歸，一揮而就，師又善其詞也。兩弟密告父，含怒至塾，訓生曰：「汝在肆，則以讀書至高；在學，又嬉戲無度，何怪一事無成，真廢物也。」師聞之曰：「乃姪平日勤學，雖課期出外，亦不誤作文，其聰明才力，勝乃郎百倍，若以應試，高發可期。」叔曰：「試期在邇，果如先生言，得游庠序，亦可光以門閭，恐未必耳。」師曰：「無他法傳，生惟小試場中，斷不可自作佳文，當盡心為兩弟成之，以餘力畢乃事，附名榜尾足矣。蓋兩弟寄跡久，高標無礙。汝初冒北籍，名列前茅，恐招人忌耳。汝切志之。」

生諾。縣府兩試，謹如師命，助兩弟在前十名，自附而已。是年以案首入學，又帶一弟，名列第二。從此連捷，中式，登進士，入詞垣矣。迎養乃翁，重酬其師，且貶封叔父，所以報本也。

薊斥曰：唐君在南，一衿難博，在北則隆隆直上，置身青雲，豈北人果不如南人耶？曰：非也，有命存焉。